

证券代码：688636

证券简称：智明达

公告编号：2021-012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物业并签署购买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物业并签署购买合同的议案》，该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根据《智明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4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智明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同时基于长期发展考虑，拟从欧度控股有限公司购买位于成都市青羊区敬业路108号1栋的BI至12F（地下一层至地上十二层），建筑面积约为16558.89平方米的房产。公司拟与欧度控股有限公司签订《房屋买卖合同》，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签署相关协议。

2021年5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购买物业并签署购买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本次事项董事会授权公司人力行政部全权办理与交易对方的具体合同签订、款项支付等事宜。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 交易对方名称：欧度控股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李超
3. 营业执照注册号：91510105054924081Q
4.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5.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敬业路108号1栋

该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交易标的概况：成都市青羊区敬业路108号1栋的BI至12F（地下一层至地上十二层），建筑面积约为16558.89平方米的房产。本次拟购买物业所在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非生产性工业用房，项目共用宗地面积为84525.75平方米，建筑面积16558.89m²，土地使用年限至2057年年7月8日止。

2. 本次交易价格（人民币）：1.3亿元

四、本次拟购买物业的相关安排

1. 董事会批准后与交易对方签署《房屋买卖合同》。
2.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募集资金投入

特此公告。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二日